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布匹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3月

江苏省环保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布匹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冯峰	联系人	沈继宝		
通讯地址	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				
联系电话	15861152185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600
建设地点	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				
立项审批部门	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沭发改备案[2017]157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占地面积	20.06 亩 (13374.49 m ²)	绿化面积	1800 m ²		
总投资 (万元)	120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2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1%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年7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 主要设施：见表 1-2。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555	燃油 (吨/年)	/		
电 (千瓦时/年)	20 万	燃气 (Nm ³ /年)	/		
燃煤 (吨/年)	/	蒸汽 (吨/年)	/		
废水 (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全厂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后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20t/a，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营运期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1-1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性质	来源	消耗量 t/a
1	DTY 弹丝	即涤纶低弹丝，是涤纶化纤的一种变形丝类型，它是以聚酯切片(PET)为原料，采用高速纺制涤纶预取向丝(POY)，再经牵伸假捻加工而成。具有流程短、效率高、质量好等特点。它除具有一般涤纶断裂强度和弹性模量高、热定型性优异、回弹性能好、耐热性、耐光性、耐腐蚀性强、易洗快干等特点外，还具有蓬松性高、隔热性好、手感舒适、光泽柔和等特点。	国内采购	8500

2、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营运期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1-2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针织圆形纬编机	/	100	国产
2	分条整经机	/	5	国产
3	自动穿箱机	/	5	国产
4	卷布机	/	1	国产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拟投资 12000 万元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建设布匹生产、销售项目，项目租用塘沟镇工业集中区已经建成的标准厂房作为生产场所，厂区占地面积 20.06 亩（13374.49 m²），建筑面积约 8000m²。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9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21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和 190 春亚纺布匹 4000 万米的规模。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国务院 2017 年第 682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其《布匹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踏勘现场的社会、自然环境状况，调查、收集有关建设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结合工程污染特性等因素，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阐明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并提出环境污染控制措施，为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项目用地相符性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项目北侧一路之隔为金盛花园小区，南侧围墙外为塘东村三组，东侧为空地，西侧紧邻张塘路。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沭阳县用地规划要求。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3、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取得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通知，文号为沭发改备案[2017]157 号。

4、“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等 15 种类型。

对照沭阳县生态红线布局图（见附图 4），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柴米河（沭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具体保护范围见表 1-3。

表 1-3 生态红线区域范围

序号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功能	红线区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的距离（km）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1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柴米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10.73		10.73	N12.3

由上表可知，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项目北侧约 12.3km 处的柴米河（沭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建设项目与生态红线区域无交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主要地表水体古屯河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自区域自来水管网，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亦不会达到能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属于宿迁市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 号）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	----	-------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号）	本项目为化纤织造加工项目，不属于《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号）中规定的禁止引入的项目，符合区域负面清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建设可行。

6、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从事布匹生产、销售，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主体工程和主要产品方案一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布匹生产线	布匹	19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年	2400h
			21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年	
			190 春亚纺布匹 4000 万米/年	

7、公用工程

（1）给排水

新建项目总用水为 555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本项目全厂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管道排入就近水体；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量 420t/a，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20 万千瓦时/年，由当地电网提供。

（3）绿化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0.06 亩（13374.49 m²），绿化面积约为 1800m²，绿化覆盖率为 13.5%。

(4) 储运工程

建设项目设备材料在专用仓库存储，采用汽车运输。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见表 1-4。

表 1-4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1584 m ²	两栋厂房，原金世纺织院内
	生活及办公用房	492 m ²	原金世纺织院内
公用工程	给水	555 t/a	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排水	420 t/a	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供电	20 万千瓦时/a	来自当地电力供应部门
	绿化	1800m ²	绿化覆盖率 13.5%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	约 200m ²	汽车运输
	成品储存	约 200m ²	汽车运输
	一般固废储存	约 20m ²	存放废料
环保工程	废水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	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雨污分流系统	规范化设置
	噪声	减震、隔声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存区约 15m ²	根据固废性质采取合理处置措施

8、环保投资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1%，具体投资见表 1-5。

表 1-5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总磷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1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5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固废堆存间/区域	5	综合处置	
	生产过程	废料				
绿化	绿化面积 1800m ²			/	依托现有	
合计				25	-	

9、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职工定员 35 人，年工作日 300 天，8 小时/天，项目不设食堂和住宿。

10、厂区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的厂区平面布置是按工艺要求和总平面布置的一般原则，布置紧凑。厂区大门设于厂区北侧，方便出入，办公楼布置在大门西侧，厂区依托现有两栋厂房，其中西侧为织布车间，东侧划分织布车间和分条整经车间。用于废水处理的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设置在厂区南侧空地。厂区四周、厂房周围结合防尘、减噪、美化环境等功能（重点放在办公楼等办公服务区域、路两侧、厂界）进行绿化。

厂房布置设计符合设计规范，交通方便，布置合理，能够满足项目生产要求和相关环保要求，厂房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租用空置的厂房作为生产场所，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情况 and 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本项目拟建地位江苏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

1.地质、地貌

沭阳县位于北纬 33°53'至 34°25'，东经 118°30'至 119°10' 范围内，地处黄淮平原，位于江苏省北部，隶属宿迁市，北与东海县接壤，南与泗阳县、淮阴区相连，东与灌云、灌南、涟水三县毗邻，西与宿豫县、新沂市交界。地势低平，由南向北略有倾斜，地形呈不规则方形。

2.气候、气象

沭阳地处北亚热带和南暖温带的过渡区，属于暖湿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常年气温平均为 13.8℃，年极端最高气温 38℃，年极端最低气温-18℃；全年平均降雨量 937.6mm，多集中于 7-9 月份。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其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2-1。

表 2-1 项目所在地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 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8℃
		极端最高温	38℃
		极端最低温度	-18℃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3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9mbar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5%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最大降雨量	1580.3mm
		年最小降雨量	458.7mm
		年均降雨量	937.6mm
6	降雪量	最大积雪深度	42cm
		平均积雪厚度	1cm
		全年平均积雪日数	8
7	风向、频率	年主导风向	SE10.71%

3.水文概况

沭阳县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地势低洼，过境水水量较大。境内河流较多，主要有淮沭河、新沂河和沂南河等。

(1) 淮沭河

淮沭河是沭阳县境内的主要河流之一，它的上游源于洪泽湖，途经淮安、泗阳、沭阳和东海等县，在连云港市境内汇入黄海。该河由沭阳县城区的西部流过，与新沂河的南偏泓汇合。淮沭河河面宽 1.4km，河道设计流量为 3000m³/s，枯水期最小流量为 2.21m³/s，六级航道，最高水位为 11.81m，最低水位为 6.51m，基本无结冰期。

淮沭河与新沂河南偏泓交汇处上游约 5km 处，建有沭阳闸，该闸对淮沭河的流量进行适时的调节。淮沭河与新沂河交汇处有一穿过新沂河的河底地涵，该地涵引部分淮沭河清水，经淮沭新河向连云港市的蔷薇河提供清水，这就是苏北地区近年完成的“蔷薇河送清水工程”。

（2）新沂河

新沂河是沭阳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由颜集入境，横穿沭阳县中部，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流经沭阳县境内的长度为 60km，是该县泄洪、排涝、灌溉的主要河流，年径流量 59.14 亿 m³，河宽 1100-1400m，设计流量为 6000m³/s，最大泄洪量为 7000m³/s，最高水位为 10.76m，最低水位为 4.25m。枯水季节，新沂河分割为三条河流，即北偏泓、中泓和南偏泓，行洪时，三条河流汇合成一条大河。

（3）沂南河

沂南河起源于沭阳县城区沂河大桥的南岸东首，自西向东流经该县南关乡、七雄乡、汤涧乡和李恒乡（与新沂河的南偏泓平行，不交汇），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沂南河的水源为淮沭河，平时，淮沭河之水由闸控制，由于淮沭河水位标高高于沂南河，故当水闸开启时，淮沭河之水经沭阳县城区的环城河流入沂南河。沂南河为常年性河流，冬季结冰，枯水期的最小流量为 0，年径流量为 0.0696 亿 m³。

（4）岔流河

岔流河发源于高流二湖水库流经沭阳县新河、潼阳、扎下等乡镇，由扎下王庄闸进入新沂河（南偏泓）。沭新河属于新沂河的一支流，其起源于沭阳县扎下沂北闸，流经扎下、贤官，主要用于泄洪、排涝、送水灌溉。开闸状态下，涨潮流速 0.05m/s、流量 7.35m³/s，落潮流速 1.0m/s、流量 105.6m³/s。

（5）蔷薇河

蔷薇河发源于徐州市的马陵山、踢球山，横跨新沂、沭阳、东海县和连云港市区四个县市，于东海县浦南镇太平庄处与新沭河交汇入临洪河。蔷薇河水质较好，稳定保持在国家饮用水三类以上标准。

4.生物资源和矿产资源

沭阳县植被以杨类占优势的温暖带落叶林为主，85%以上，其它树种有刺槐、中国槐、臭椿、柳、榆、桑、泡桐等；南方亚热带树种有山杨、刺楸等；果树有李、桃、杏、苹果、梨、枣、葡萄等；灌木有紫穗槐、野蔷薇、山胡椒等；长绿灌木有小叶女贞、刚竹、淡竹、紫竹等；藤木植物有木通、爬山虎、南蛇藤等；草本有狗尾草、蒲公英、苍耳等。农田的植被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山芋、花生等作物。全县的成片林面积不断扩大，农田林网已经基本形成，其涵养水源、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已经开始明显发挥作用。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沭阳县

沭阳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全国十大产粮县之一，全国商品粮生产基地县，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中国花木之乡，是全省人口多的一个县，产业结构主要是以农业为主，种植业是农业经济结构来源，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县工农业产值迅速的发展，境内水陆交通便利，城镇建设初具规模。

2016年，沭阳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697.31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9.0%。其中，一产增加值91.27亿元，增长1.9%；二产增加值317.95亿元，增长9.3%；三产增加值288.09亿元，增长11.0%。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45107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为6791美元），增长10.8%。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3.1：45.6：41.3，其中一产比重上升0.1个百分点，二产比重下降0.9个百分点，三产比重提高0.8个百分点。财政总收入在超过百亿元的基础上继续平稳增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71.75亿元，总量与上年持平（同口径增长9.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933元，增长8.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107元，增长9.0%。民营经济不断发展。2016年，创业项目扶持力度持续加大，全民创业各项措施落准、落细、落实，创业就业渠道不断拓展。2016年新增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6303家和1.34万户，累计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3.98万家、7.78万户。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取得新进展。2016年，全部36个指标中，有15个指标已达到小康目标，指标达标率为41.7%，比上年提升2.8个百分点；15个达标指标合计得分36.10分，占我县总得分87.42分的41.3%。有29个指标实现程度超过80%，比上年增加2个：一是“现代教育发展水平”（小康目标85%）由上年的66.3%提高到74.1%，上升7.8个百分点；二是“村庄环境整治达标率”（小康目标95%）由上年的71.2%提高到100%，这也是2015年唯一一个新增的小康达标指标。

沭阳县具有3000多年的文明历史，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过去的名胜古迹很多，沭阳八景就有三景在沭城，有“紫阳夕照”、“沭水渔舟”、“昭德晓钟”。位于城南有文峰塔，城东有昭德寺，城内有孔庙，南关的紫阳观都是明代的建筑，可惜大多毁于地震及战火，目前，仅存的有原县政府院内的紫藤，是清代大诗人袁枚在沭阳任知县时亲手栽植，已有近300年历史，如今茂旺如虬。虞姬公园建于1920年，经多次修复

扩建，现今园内亭桥相连，古塔高耸，雕像巍峨，绿水红莲，景色宜人。

2、文物与景观

沭阳县具有 3000 多年的文明历史，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过去的名胜古迹很多，沭阳八景就有三景在沭城，有“紫阳夕照”、“沭水渔舟”、“昭德晓钟”。位于城南有文峰塔，城东有昭德寺，城内有孔庙，南关的紫阳观都是明代的建筑，可惜大多毁于地震及战火，目前，仅存的有原县政府院内的紫藤，是清代大诗人袁枚在沭阳任知县时亲手栽植，已有近 300 年历史，如今茂旺如虬。虞姬公园建于 1920 年，经多次修复扩建，现今园内亭桥相连，古塔高耸，雕像巍峨，绿水红莲，景色宜人。

3、沭阳县塘沟镇简介

基本情况：塘沟镇位于沭阳东南片中心位置，距县城 32 公里，镇域面积 58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4.8 万亩，辖 12 个行政村，户籍人口 4.6 万人。京沪高速穿境而过，205 国道近在咫尺，4 条县乡公路、329 省道（规划建设中）在这里交汇，区域优势十分独特。

人文历史：塘沟镇是一个有着千年历史的文明古镇，隋末唐初名将程咬金、罗成曾在此交战，构筑沟塘工事用以拒敌，后人为纪念开国功臣兴唐之功，遂把此处起名为“唐沟”，后演变为塘沟，至今塘沟中心小学院内仍存有程咬金拴马饮水的古井。进入近代，这里英杰辈出，先后涌现出“刘胡兰式女英雄”王华、“新时代活雷锋”张子祥等英模人物。

经济发展：近年来，结合“经济富强、乡风文明、镇村靓丽”的幸福塘沟规划，塘沟镇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社会治理法治化，努力抓好工业建设、镇区建设、民生建设、稳定建设和队伍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取得较好成绩。2015 年引进项目 15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1 个，利用标准化厂房 4.8 万平方米，新增设备投入 4300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 亿元，其中国税收入 1800 万元；实现工业税收 1324 万元、工业销售收入 1.709 亿元、工业用电量 628.67 万千瓦时。

社会亮点：始终坚持“基础先行、民生优先”战略，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道路、排水、停车等问题，2015 年投入 150 万元实施和谐路排水管道疏浚、路肩拓宽和破损路面修复工程，富强路、张塘路路肩覆土、绿化改造工程，教育广场建设工程。完成区域供水通村达户工程，铺设管道 272 公里，惠及农户 8500 户。

特色产业：扎实推进“互联网+工业”、“互联网+农业”融合发展，一是抓带动。镇一级成立“一村一品一店”示范基地及网络创业服务（孵化）中心，村一级加快示范点的建设。二是抓服务。设立创客服务中心，推出产销“手拉手”服务，即推动本地产品与销售商的对接；开展网店业务指导、网店运行技术交流、物流服务等。三是抓招商。成立招商服务局，重点招引纺织、服装、羽绒、印花、电脑绣花等企业，延伸产业链条，推动产业做大做强。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位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环境空气和地表水的现状监测数据引用《福全亭酒厂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监测数据。福全亭酒厂搬迁项目位于本项目北侧约 1000 米，监测数据的采样时间为 2015 年 4 月，该数据监测时间在三年有效期内，引用的现状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符合《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6〕185 号）要求。声环境质量委托江苏通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环评引用监测数据，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单位： $\mu\text{g}/\text{m}^3$ ）

监测点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			
			SO ₂	NO ₂	TSP	PM ₁₀
福全亭酒厂	2015.4.13-20 15.4.14	1 小时平均浓度	17~20	13~14	-	-
		24 小时平均浓度	-	-	130~140	69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500	200	300	150

根据表3-1监测结果，SO₂、NO₂、PM₁₀和TSP指标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状况良好，符合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2、水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河流为古屯河，引用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4 地表水环境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日期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TP
古屯河双圩桥断面	2015.4.13~20 15.4.14	7.06~7.12	13~14	2.4~2.5	0.687~0.689	0.13
古屯河二东桥断面		7.05~7.16	13~14	2.4~2.5	0.711~0.721	0.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6~9	≤20	≤4	≤1.0	≤0.2

根据表3-2监测的结果，古屯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附近水体环境良好。

3、声环境质量状况

在项目厂界四周，每侧布置1个监测点位，距离厂界最近声环境敏感点吕庄布置一个监测点位。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项目周边声环境现状（单位：Leq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2017.10.17（昼）	2017.10.17（夜）	2017.10.18（昼）	2017.10.18（夜）
东厂界	53.7	44.3	54.3	43.5
南厂界	54.6	43.5	54.9	44.2
西厂界	57.4	45.9	56.8	45.5
北厂界	55.5	46.7	55.9	45.8
金盛花园	55.6	45.3	55.2	44.8
塘东村三组	54.8	44.7	54.8	43.9
3类声环境功能区 标准值	65	55	65	55
2类声环境功能区 标准值	60	50	60	50

根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和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3 类区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拟建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本项目拟建地区周边的环境概况，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详见表3-2。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金盛花园小区	N	40	约 1000 人 /35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塘东村三组	S	30	约 40 人/15 户	
	塘沟镇政府	NW	220	约 200 人	
	金塘佳园	NW	430	约 600 人 /200 户	
水环境	古屯河	E	1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声环境	金盛花园小区	N	40	约 1000 人 /350 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塘东村三组	S	30	约 40 人/15 户	
	厂界噪声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p> <p>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取值时间</th> <th style="width: 25%;">浓度限值（$\mu\text{g}/\text{Nm}^3$）</th> <th style="width: 25%;">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S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row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S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PM₁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N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Nm}^3$ ）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Nm}^3$ ）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古屯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2，其中固体悬浮物(SS)使用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三级水标准作为参考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10%;">pH</th> <th style="width: 10%;">COD</th> <th style="width: 10%;">氨氮</th> <th style="width: 10%;">SS</th> <th style="width: 10%;">总磷(以 P 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III</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pH	COD	氨氮	SS	总磷(以 P 计)	III	6~9	≤20	≤1.0	≤30	≤0.2																		
类别	pH	COD	氨氮	SS	总磷(以 P 计)																														
III	6~9	≤20	≤1.0	≤30	≤0.2																														
<p>3、声环境质量标准</p> <p>建设项目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声环境敏感目标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等效声级 LAeq:d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昼间（dB（A））</th> <th style="width: 40%;">夜间（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2	60	50	3	65	55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2	60	50																																	
3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1、废水</p> <p>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具体标准见表 4-4。</p>																					
	<p>表 4-4 城市绿化水质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3%;">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33%;">水质标准 (mg/L)</th> <th style="width: 33%;">依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 (GB/T25499-20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色 (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₅)</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水质标准 (mg/L)	依据	pH	6~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 (GB/T25499-2010)	氨氮	≤20	色 (度)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20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3%;">类别</th> <th style="width: 33%;">昼间 (dB (A))</th> <th style="width: 33%;">夜间 (dB (A))</th> <th style="width: 33%;">依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 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依据	3 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
	污染物名称	水质标准 (mg/L)	依据																			
	pH	6~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 (GB/T25499-2010)																			
	氨氮	≤20																				
	色 (度)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20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依据																		
	3 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																		
<p>2、噪声</p> <p>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5。</p>																						
<p>表 4-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值</p>																						
<p>3、固废</p> <p>建设项目一般固废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要求。</p>																						

项目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8。

表 4-8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420	420	0
	COD	0.147	0.147	0
	BOD ₅	0.1008	0.1008	0
	SS	0.126	0.126	0
	氨氮	0.0105	0.0105	0
	总磷	0.0013	0.0013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5	5	0
	一般工业固废	5.25	5.25	0

废水：本项目废水量 420t/a，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 0.147t/a、BOD₅ 0.1008t/a、SS 0.126t/a、氨氮 0.0105t/a、总磷 0.0013t/a，废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不外排，污染物排放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废气：本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不申请总量。

固废：本项目固废排放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施工期工艺流程：

项目租用已经建成的标准厂房作为生产场所，施工期只需进行相关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施工过程简单，施工期短，本报告不对施工期做分析。

营运期工艺流程：

项目营运期坯布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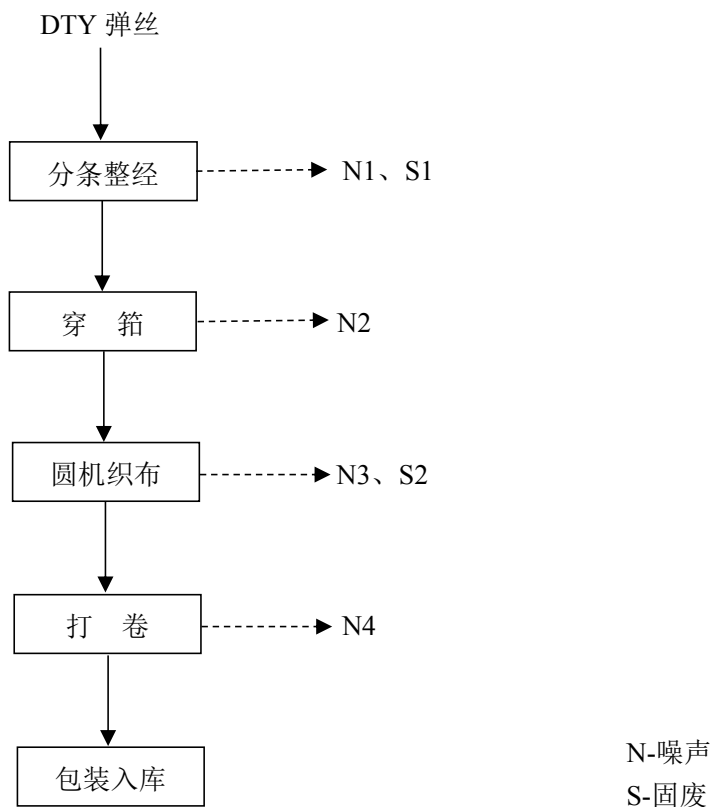


图 5-1 坯布生产工艺流程图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1) 分条整经：根据配列循环和筒子架容量，将织物所需的总经根数分成根数相等的几份条带，并按工艺规定的幅宽和长度一条挨一条平行卷绕到整经滚筒上，最后再将全部经纱条带倒卷到织轴上。整经时经纱需有适当的张力，同时尽可能保持弹性；整经过程中，全幅经纱张力尽量一致；经纱轴上经纱排列和卷绕密度要均匀，经轴表面无凹凸不平现象。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噪声 N1、废料 S1。

(2) 穿筘：即穿经工序，穿经的任务就是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

定的规律穿过停经片、综丝和筘，以便织造时形成梭口，引入纬纱织成所需的织物，这样在经纱断头时能及时停车不致造成织疵，是经纱准备工程中的最后一道工序。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噪声 N2。

(3) 圆机织布：穿筘后的织物采用圆机进行织布。圆织机通过多把梭子把多条纬纱同时织入，实现扁丝经纬交错编织成布工艺。经纱架上有许多纱锭，依据织布的幅宽和扁丝宽度，选定一定数量的经纱，经纱进入圆织机前，由棕框对经纱进行交叉开口，在经线提升的同时，纬线在圆柱体上以等间距缠绕，编织成坯布。根据织布过程中编制密度的不同，织成的坯布可分为 190 涤塔夫布匹、210 涤塔夫布匹、190 春亚纺布匹。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噪声 N3、废料 S2；

(4) 打卷：织好的布采用卷布机进行打卷，打卷后包装入库，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噪声 N4；

(5) 包装入库：成品包装，入库待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坯布生产过程中，无上浆、印染、漂洗等工艺。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气，生产过程中定期洒水加湿，且建设单位不设食堂，亦无油烟废气，厂区内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和绿化用水，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员工的生活污水。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定员 35 人，年工作 300 天，用水定额按 50L/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525t/a，排放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20t/a。厂区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2) 绿化用水

全厂绿化面积约 1800m²，绿化用水量按照 1L/ m²·d 计，全年浇灌天数按 250d/a 计，则全厂绿化用水需 450t/a。用水来自市政管网（30t/a）和厂区内处理后的生活用水（420t/a），该部分水全部蒸发，无外排。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废水排放情况表

废水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420	COD	350	0.147	0.147	0	用于厂区绿化
		BOD ₅	240	0.1008	0.1008	0	
		SS	300	0.126	0.126	0	
		NH ₃ -N	25	0.0105	0.0105	0	
		TP	3.0	0.0013	0.0013	0	

本项目用排水平衡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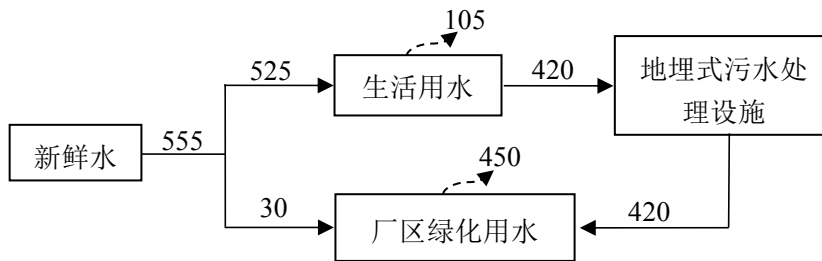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t/a)

3、噪声

建设项目投入运营后，主要噪声设备见表 5-2。

表 5-2 本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台噪声值 dB (A)	所处位置	备注
1	针织圆形纬编机	100	80	1#车间	机械噪声
2	分条整经机	5	70	1#车间	机械噪声
3	自动穿筘机	5	70	1#车间	机械噪声
4	卷布机	1	75	2#车间	机械噪声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坯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员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35 人，生活垃圾以每天 0.5kg/人计，生活垃圾的产生量约 5.2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

分条整经和织布过程产生的废料量约 5t/a，收集后外售处理。

具体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来源	废物性质	名称	性状	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固态	5.25	环卫部门清运
2	生产过程	一般工业固废	废料	固态	5	环卫部门清运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 量(单位)
大气污 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420t/a	COD	350mg/L, 0.147t/a	0
		BOD ₅	240mg/L, 0.1008t/a	0
		SS	300mg/L, 0.126t/a	0
		NH ₃ -N	25mg/L, 0.0105t/a	0
		总磷	3mg/L, 0.0013t/a	0
电离辐射 和电磁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5.25t/a	环卫部门清运
	生产过程	废料	5t/a	环卫部门清运
噪 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纺织机等，单台噪声值 70~80dB(A)。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设备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位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内，租用原金世纺织有限公司空置的厂房，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过程简单，施工期短，故不对其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营运期无废气产生，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地的空气质量。

根据《纺织业卫生防护距离 第1部分：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业》（GB 18080.1-2012），生产规模≤6亿m/a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设置卫生防护距离限值为50m。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50m为卫生防护距离，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符合《纺织业卫生防护距离 第1部分：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业》（GB 18080.1-2012）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以生产单元边界外50m为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建设项目全厂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控制。

2、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废水量420t/a，水量较小，水质较简单，进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回用于厂区绿化。废水水量、水质情况见表5-1。

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处理效果如下表。

表 7-1 污水处理效果一览表

污染因子 处理效果	pH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NH ₃ -N (mg/L)	TP (mg/L)
进水水质	6~9	350	240	300	25	3
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 出水水质	6~9	60	20	50	15	0.5
污染物去除效率	/	82.86%	91.67%	83.33%	40%	83.33%
排放标准值	6~9	-	≤20	-	≤20	-
是否达标排放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的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可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全部用于厂区绿化,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纬编机、整经机、穿箱机、卷布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约70~80dB(A),经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设备减震、车间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3类标准,对周围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预测模式均采用无指向性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式中: $L_{p(r)}$ —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A);

$L_{p(r_0)}$ —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 dB(A);

r — 声源到预测点的距离, m;

r_0 — 参考位置到声源的距离, m;

若已知点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或 A 声功率级 (LAW), 且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时, 上式简化成:

$$L_{p(r)} = L_w - 20 \lg(r) - 8$$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pi}} \right]$$

建设项目营运期在昼间生产, 夜间不生产, 因此本项目主要预测项目在昼间对厂界和关心点的影响, 厂界声源预测结果详见表 7-2, 项目营运期对周边关心点的影响见表 7-3:

表 7-2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编号与测点位置	贡献值	与背景值叠加后噪声值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昼	昼
东厂界	47	55.0	65	达标
西厂界	60	59.1	65	达标
南厂界	60.1	59.9	65	达标
北厂界	50.5	57.0	65	达标

表 7-3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单位：dB(A)）

关心点	贡献值	与背景值叠加后噪声值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昼	昼
金盛花园小区	48.0	56.6	60	达标
塘东村三组	50.5	56.2	60	达标

因此由上表可以看出，经减振、隔声后，四个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周边的关心点金盛花园小区和唐东村三组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故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和坯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均属于一般固废。各类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7-4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料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55	5.25	环卫清运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9	5	环卫清运

上述固体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必须从各个环节进行全方位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固废在产生、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的散失，并采用有效处置的方案和技术，首先从有用物料回收再利用着眼，“化废为宝”，既回收一部分资源，又减轻处置负荷，对目前还不能回收利用的，应遵循“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有效处置。

本项目须做好固体废物在厂区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妥善处置。在妥善处置的前提下，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5、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7-5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	15	与建设项目主

				(GB/T25499-2010)		体工程 同时设计、同时 开工、同时建成 运行
噪声	生产车间	—	减振隔声、距离 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区标准	5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安全暂存	5	
	生产过程	废料				
绿化		依托现有		/	/	
环保投资合计					25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 氨氮、总磷	地埋式污水处理设 施处理	达《城市污水再生 利用绿地灌溉水 质》 (GB/T25499-201 0)
电离辐射 和 电磁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固废 100%处置
	生产过程	废料	环卫部门清运	
噪 声	<p>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整经机、穿箱机等，单台噪声值约为70~80dB(A)。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设备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声环境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p>			
其它	无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本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p>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拟投资 12000 万元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建设布匹生产、销售项目，项目租用塘沟镇工业集中区已经建成的标准厂房作为生产场所，厂区占地面积 20.06 亩（13374.49 m²），建筑面积约 8000m²。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9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210 涤塔夫布匹 1000 万米和 190 春亚纺布匹 4000 万米的规模。

2、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取得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通知，文号为沭发改备案[2017]157 号。

3、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规划》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等 15 种类型，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项目北侧约 12.3km 处的柴米河（沭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区内，因此，建设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规划》相符。

4、规划相符性和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沭阳县塘沟镇工业集中区，项目周围区域以工业企业或预留空地为主，无国家级或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水陆交通便利，选址可行。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沭阳县的用地规划。

5、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区域 SO₂、NO₂、PM₁₀ 和 TSP 指标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状况良好，符合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水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地主要地表水体古屯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地标水环境质量良好。

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6、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控制

本项目针对污染物产生特性，分别采取了相应防治措施，使得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1）废气

建设项目营运期无废气产生。

（2）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水（420t/a）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中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项目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废料和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4）噪声

建设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声环境敏感点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昼间 60 dB（A））要求。项目建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7、总量控制分析

废水：本项目废水量 420t/a，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 0.147t/a、BOD₅ 0.1008t/a、SS 0.126t/a、氨氮 0.0105t/a、总磷 0.0013t/a，废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不外排，污染物排放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废气：本项目无有组织废气排放，不申请总量。

固废：本项目固废排放量为零，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认为，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看，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本次环评报告表是针对沭阳圣根纺织有限公司提供的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所得出的评价结论，如果该项目的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有所变化，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评价。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加强车间通风，确保职工身心健康。
- 3、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确保处理达标。
- 4、做好厂房周围的绿化工作，美化环境，净化空气。
- 5、加强对工厂职工的教育和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增强职工风险意识，提高事故自救能力，制定和强化各种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的规程，减少人为风险事故(如误操作)的发生。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 附件 2 企业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项目用地证明文件
- 附件 4 委托书
- 附件 5 承诺书
- 附件 6 引用监测说明
- 附件 7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图
- 附图 3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生态红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